

证券代码：300187

证券简称：永清环保

公告编号：2024-000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9日向全体董事以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4月1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的董事9名。

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2023年度独立董事相关

述职报告。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前提下，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与长远利益，现拟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1,689,865.72 元，公司以总股本 645,622,16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决议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上述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六、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独立董事已回避表决。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八、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 2023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表现出良好的职业精神，按期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客观、公正地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了意见，现结合其职业操守与履职能力，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其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审计业务范围和市场价格水平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九、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十、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十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能更好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加可靠、全面、准确的财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十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十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已履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的公告》。

十四、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制定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非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人民币 48,000 元/人（税前），上述津贴根据董事岗位特殊性给予补贴，同时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董事领取的其他工作岗位薪酬参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及绩效考核办法执行。

非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执行上述津贴方案时如与其所在单位薪酬管理制度发生矛盾时，结合实际情况，按其自愿放弃部分津贴执行。

（二）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 70,000 元/人（税后），其中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发生的其他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构成为基础年薪和绩效年薪两部分，依据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分别发放。总经理基础年薪区间为 60 万元/年-100 万元/年，副总经理基础年薪区间为 45 万元/年-75 万元/年，财务总监基础年薪区间为 45 万元/年-75 万元/年，董事会秘书基础年薪区间为 45 万元/年-75 万元/年，以上年薪均为税前收入。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年薪与公司经营目标挂钩，完成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后，高级管理人员可在一定的额度范围内进行个人绩效年薪发放，绩效年薪根据年度绩效责任考核文件另行确定。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因利益相关，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的薪酬事项，因利益相关，基于谨慎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江苏永之清 2023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及有关业绩补偿的议案》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江苏永之清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天职业字[2024]26530-1 号），江苏永之清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为 -5,789,066.49 元，评估报告预测 2023 年净利润值为 62,666,276.39 元，本年未完成承诺业绩 68,455,342.88 元。按照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正军夫妻向公司出具的书面《业绩补偿承诺》相关条款的约定，刘正军夫妻需向公司补偿 68,455,342.88 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永之清 2023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及有关业绩补偿的公告》。

十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十七、《关于新增和修订部分制度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新增和修订部分制度。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新增〈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制度。

十八、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十九、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补选董事 1 名。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能够顺利有序高效开展工作，充分发挥其职能，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进行调整，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等专门委员会，本次调整完成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成员：魏春兰（独立董事）、李斌（独立董事）、肖明智，其中召集人由具备会计专业知识背景的独立董事魏春兰女士担任。

（二）提名委员会成员：鲁贵卿（独立董事）、李斌（独立董事）、王峰，其中独立董事鲁贵卿先生担任召集人。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李斌（独立董事）、魏春兰（独立董事）、王峰，其中独立董事李斌女士担任召集人。

（四）战略委员会成员：王峰、周支柱、鲁贵卿（独立董事）、李斌（独立董事）、肖明智，其中王峰女士担任召集人。

二十、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戴新西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二十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提议定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23日